联合国 $S_{/2025/547}$



Distr.: General 3 September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5年9月2日大韩民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

作为 2025 年 9 月安全理事会主席,大韩民国打算于 2025 年 9 月 9 日星期二组织一次安全理事会公开辩论,主题为"和平行动的前景:联合国所有形式和平行动前景审查背景下的关键问题、机遇与挑战"。

为引导就此议题展开讨论,大韩民国编写了一份概念说明(见附件)。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代办

金相禛(签名)



2025年9月2日大韩民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信的附件

定于 2025 年 9 月 9 日举行、主题为"和平行动的前景:联合国所有形式和平行动前景审查背景下的关键问题、机遇与挑战"的安全理事会公开辩论概念说明

一. 背景和讨论目标

大韩民国与丹麦和巴基斯坦合作,将于 2025 年 9 月 9 日就维和问题主办一次安全理事会公开辩论,主题为"和平行动的前景:联合国所有形式和平行动前景审查背景下的关键问题、机遇与挑战"。

在过去的八十年间,联合国维和行动已部署至全球 50 多个国家,成为安全理事会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最切实有效的工具之一。联合国特别政治任务——即承担政治职责的文职特派团——自本组织成立初期也已开始部署,在近100个国家和地区开展工作。这些维和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的职责和架构差别很大,而且不断演变。

联合国和平行动利用广泛的配置和授权任务,在缩短冲突持续时间、支持 政治解决冲突、保护平民及防止冲突蔓延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与此同时, 冲突环境日趋复杂、财政资源紧张以及地缘政治格局发生更大变化要求利益攸 关方更仔细研究如何调整联合国和平行动以应对日益严峻的挑战。

虽然联合国和平行动长期以来一直在根据不断变化的政治和安全环境进行 调整,但如今,面对跨境冲突和多方面挑战,特派团的有效性和适应性比以往 任何时候都更为关键。会员国在《未来契约》中阐明了这一点,各国在该契约 中请秘书长对联合国所有形式和平行动的前景进行一次审查,并就如何调整联合国的工具箱以满足不断变化的需求提出战略性和注重行动的建议。

虽然会员国在口头上就特派团需要切合实际且灵活机动达成了广泛共识,但需要更多考虑的是如何将这一点付诸实践。特别是,为提高特派团效率所做的努力不应以牺牲核心军警和文职能力及相关授权任务为代价,例如保护平民、人权或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等任务,这些授权任务不仅符合《联合国宪章》的理想,更是构建和维持和平的战略与政治必需。同时,既往辩论也强调,应更加关注进一步加强特派团在促进和平解决争端方面的作用,包括通过调解、预防性外交和秘书长斡旋等途径。

《未来契约》通过一年之际,正值联合国所有形式和平行动前景审查及联合国 80 周年倡议推进之时,正是反思已取得的进展使联合国和平行动能更有针对性地应对现有、新兴及今后挑战的成熟时机。

3 月份,丹麦担任主席期间举行了标志性公开辩论,7 月份,巴基斯坦担任主席期间举行了简报会,本次安全理事会公开辩论在这两场活动的基础上,将为秘书处提供机会,进一步向会员国通报自《未来契约》通过以来审查工作取得的进展,并使会员国能够阐明观点,说明需要采取哪些措施来确保联合国和

2/3 25-14045

平行动能够应对当前和今后的挑战。同时邀请会员国思考哪些内容应列入秘书 处和平行动前景审查工作,以及如何最好地界定和利用此次审查来提升联合国 和平行动的效能。

二. 指导性问题

- 需要采取哪些措施来确保联合国和平行动更加灵活、更有针对性地应 对当前和今后的挑战?
- 如何在制订更具针对性且更可实现的授权任务的同时兼顾更广泛的建设和平要求,包括为此利用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如何确保保护、性别平等和人权等优先事项在各类特派团中始终得到重视,包括那些规模较小的特派团?
- 关于联合国 80 周年倡议,为确保各特派团能够迅速应对各类潜在的和平与安全危机,外地和秘书处内部必须始终具有哪些核心能力?
- 需要采取哪些措施来确保财政压力/流动性危机不会影响联合国和平行动的任务执行、行动优先事项以及和平行动的安全性、可信度和有效性?
- 《以行动促维和》和《以行动促维和+》倡议中概述的优先事项如何成为联合国和平行动未来的路标?
- 联合国和平行动如何进一步促进争端的和平解决,包括通过调解、预 防性外交和秘书长斡旋等途径?

三. 会议形式和通报人

此次公开辩论将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项目下举行。

希望参加会议的会员国可根据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参加会议,并应通过 e-deleGATE+上的 e-Speakers 模块登记其发言者。登记工作将于 2025 年 9月 4日上午 9时 30分开始,会员国需要上传其常驻代表或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通报人将包括:

- 主管和平行动副秘书长让•皮埃尔•拉克鲁瓦
- 主管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副秘书长罗斯玛丽•迪卡洛
- 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待定)
- 国际和平研究所布赖恩·厄克特和平行动中心研究主任兼负责人詹娜·鲁索

25-14045